

2020 年度

**福建省三明市农业机械
化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第三部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6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7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主要职责是：农业机械化的行业管理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农业机械安全监理和技术推广和培训。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包括 6 个机关行政科室无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三明市农业 机械化发展 中心	财政核拨	27	2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我市农机化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认识没有农业机械化，就没有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定位，推进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升级发展，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强有力的装备支撑。

（一）着力提升机械化水平

全面贯彻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农机化方面的工作要求。加快发展农业机械化，提升粮食生产机械化水平，扎实推进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找准发展难点瓶颈，加大农机化技术示范推广力度，尤其是水稻机械化插秧作业环节，仍要继续强化试点县和示范点建设，积极开展新机具、新技术现场演示、培训工作，强化农机农艺深度融合推进农机化发展。要加大力度促进水稻洋面山地特色作物协调发展。力争 2020 年全市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和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分别超过 72%、80%。

（二）全面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

遵循公正、公开、透明、有效的原则，按照《2018-2020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的规定，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加大宣传力度，强化人员培训，加强资金监管，加快资金兑付，加强机具核查核验，抓好违规企业调查处理，搞好适用新型机具购补资金需求等工作。要阳光操作，严肃工作纪律，狠抓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任务落实，全面推进购补工作健康、有序开展。要以购置补贴和农机报废更新补贴为导向优化农机装备，加强先进适用绿色高效机械示范推广。全市力争“零结余”完成 2020 年下达的购补资金 4901 万元。

（三）全面提升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的通知》要求，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实施小农户生产托管促进工程，不断提升生产

托管对小农户的覆盖率，将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的轨道。农机部门要加强服务质量监管，探索建立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名录库，指导跟踪服务主体服务质量，重点加强“五有”合作社培育。2020 年计划再培育 10 家以上作业服务超万亩的“五有”农机合作社。

（四）高度重视农机安全生产工作

全面落实农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继续开展“平安农机”创建活动，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切实增强农民群众法治意识和安全意识。加强执法办案意识，严格规范执法。进一步加强与公安交警、交通、应急等部门联系，联合开展多功能拖拉机交通安全专项整治，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不断提高农机安全生产水平。现阶段，机构改革尚未到位，虽然农机执法权限基本已划给农业执法机构，但多数县具体工作却未移交，在行政职权划转过程中，应理顺职责关系，完善内部运行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传导工作压力，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高标准、严要求做好各项农机安全工作。

（五）切实强化农机化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加强农机实用型人才培养，2020 年计划完成新型职业农民（农机专业）培训 700 人，其中：联合收割机 150 人、履带拖拉机 130 人、无人机 130 人、其他农机操作员 290 人。

（六）切实加强农机队伍建设

全市农机系统要认清使命任务，面对新时代、新担当、新作

为的要求，切实转变观念，转变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法，全面履职尽责，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展示新作为，创造新业绩，作出新贡献。要加强政治建设，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增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自觉性坚定性，努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清正廉洁的农机队伍。要加强能力建设，自觉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应对新形势新挑战，适应工作需要，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不断提高抓好农机化工作的本领。要加强作风建设，要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精神，敢于担当，勇于作为，创造性开展工作，努力推进农机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0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2020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9.99	一、基本支出	309.76
1、一般财政预算拨款(补助)	296.98	(一)人员支出	272.59
2、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0.23	1、工资福利支出	254.37
3、大盘子专项支出	12.78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2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支出)	37.17
三、财政代管资金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0.23
四、其他财政性资金拨款		1、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0.23
五、驻外单位预算外收入(经财政核准未纳入专户管理)		2、发展建设性项目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09.99	本年支出合计	309.99
十、历年结余结转资金(含上年)		六、结转下年	
十一、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309.99	支出总计	309.99

二、2020收入预算总表

2020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收入预算总计	本年收入												历年结余结转资金(含上年)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代管资金专户拨款	其他财政性资金拨款	驻外单位预算外收入(经财政核准纳入专户管理)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大盘子专项支出										
序号	名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309.99	309.99	309.99	296.98	0.23	12.78										
603001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309.99	309.99	309.99	296.98	0.23	12.78										

三、2020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2020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结转 下年	资 金 来 源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行政事 业性专 项支出	发展 建设 性项 目支 出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 预算 财政 拨款 (补 助)	财政 代管 资金 专户 拨款	其他 财政 性资 金拨 款	驻外 单位 预算 外收 入(经 财政	事业 单位 经营 服务 性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历年 结余 结转 资金 (含 上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收 支差 额
															小计	一般预算 财政拨款 (补助)	原纳入 预算外 管理资 金	大盘子专 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合计		309.99	254.37	18.22	37.17	0.23						309.99	309.99	296.98	0.23	12.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5	38.35									38.35	38.35	3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5	38.35									38.35	38.35	38.35												
603001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7	25.57									25.57	25.57	25.57												
603001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8	12.78									12.78	12.78	12.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8	12.78									12.78	12.78			12.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8	12.78									12.78	12.78			12.78										
603001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8	12.78									12.78	12.78			12.78										
		213	农林水支出	258.86	203.24	18.22	37.17	0.23						258.86	258.86	258.63	0.23											
		21301	农业农村	258.86	203.24	18.22	37.17	0.23						258.86	258.86	258.63	0.23											
603001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130104	事业运行（农业）	258.86	203.24	18.22	37.17	0.23						258.86	258.86	258.63	0.23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9.99	一、基本支出	309.76
1、一般财政拨款(补助)	296.98	(一)人员支出	272.59
2、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0.23	1、工资福利支出	254.37
3、大盘子专项支出	12.78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2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支出)	37.17
		二、项目支出	0.23
		1、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0.23
		2、发展建设性项目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309.99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9.99	支出总计	309.99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	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经费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发展建设性专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309.99	309.76	254.37	18.22	37.17	0.23	0.23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25.57	25.57	25.57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12.78	12.78	12.78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8	12.78	12.78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130104	事业运行（农	258.86	258.63	203.24	18.22	37.17	0.23	0.23				

六、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保留2位小数）

科室/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	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经费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发展建设性专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此表无数据。

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9.99
3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37
301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1
301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4
301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8
301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8
30102	30102 津贴补贴	71.12
301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8
30101	30101 基本工资	88.69
301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25.57
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0
30211	30211 差旅费	8.88
30228	30228 工会经费	1.92
302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75
30205	30205 水费	7.57
30207	30207 邮电费	1.08
302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22
30301	30301 离休费	15.23
30302	30302 退休费	0.48
30305	30305 生活补助	2.51

八、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9.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37
30101	基本工资	88.69
30101	基本工资	88.69
30102	津贴补贴	71.12
30102	津贴补贴	71.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25.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25.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7
30205	水费	7.57
30205	水费	7.57
30207	邮电费	1.08
30207	邮电费	1.08
30211	差旅费	8.65
30211	差旅费	8.65
30228	工会经费	1.92
30228	工会经费	1.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7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22
30301	离休费	15.23
30301	离休费	15.23
30302	退休费	0.48
30302	退休费	0.48
30305	生活补助	2.51
30305	生活补助	2.51

九、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1.4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4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收入预算为309.99万元，比上年增加64.8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单位调入2人，人员经费增加；职业年金开始执行实账列支。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96.98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09.99万元，比上年增加64.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72.5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8.22万元，公用支出37.17万元，项目支出0.2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96.98万元，比上年增加68.91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调入2人，人员经费增加；职业年金开始执行实账列支，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事业运行(2130104) 258.86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2.7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12.7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5.57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9.7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2.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7.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的支出。和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未安排人员因公出国，无此项费用产生。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1.4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下级单位来访、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3.4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接待标准，减少接待次数。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的支出。和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实施公车改革，我单位没有保留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为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是 1 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23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三明市农业机械化管理中心业务费		
概况	根据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要求，省、市农业绩效考核指标和全省农机化工作目标，按照“促发展、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保安全”的总体要求，大力推广农业机械化新机具、新技术，提高农机作业质量，狠抓农机安全生产，强化农机培训，不断推进农业机械化发展进程，确保完成省级下达的机耕、机插、机收等机械化作业面积指导性指标，促进我市农机化事业稳步快速发展。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农作物机械化作业面积	≥210.00亩
		农业机械化覆盖率	≥67.00%
		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0.23万元
	效益	农机购置补贴金额完成率	≤90.00%
		防止发农机安全事故发生	≤1.00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0.0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安排部门专项资金。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概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效益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4.1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定额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三明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